



#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 APT SATELLITE HOLDINGS LIMITED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5)

## 二 零 零 五 年 中 期 業 績 公 布 — 未 經 審 核

### 主席報告書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 中期業績

本集團營業額及股東應佔虧損分別為144,25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30,623,000港元)及10,39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0,992,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2.51港仙(二零零四年：12.34港仙)。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考慮到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錄得虧損及未來業務的發展需要，不建議派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五枚在軌衛星—亞太V號、亞太VI號、亞太I號、亞太IA及亞太IIR衛星，連同其它地面測控、追蹤及指揮系統在期內運作正常。鑑於衛星接替計劃的完成，大幅增加了本公司的轉發器容量，加上亞太地區轉發器市場的激烈競爭，亞太V號、亞太VI及亞太IIR衛星的使用率分別為58.5%、27.1%及100%。

### 亞太VI號衛星

亞太VI號衛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二日晚上八時，以長征3乙運載火箭從西昌衛星發射中心，成功發射。亞太VI號衛星是一枚高功率、由Alcatel Space供應的SB-4100C1型衛星，備有38個C頻段及12個Ku頻段轉發器，是本集團之第五枚在軌衛星，壯大了亞太衛星的隊伍。亞太VI號衛星定點於東經134度同步軌道位置，以取代亞太IA衛星。該衛星提供了高功率的覆蓋區，其C頻段涵蓋中國、印度、東南亞、澳洲、南太平洋群島、關島及夏威夷，而其Ku頻段專注於中國。由於中央電視台及其他著名的廣播商作為客戶的關係，它具備有很強的鄰居效應，並將成為亞太地區最受歡迎的多種語言、多元文化的衛星平台之一。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七日開始商務營運，並預期操作壽命約16年。亞太IA衛星的客戶已成功轉移至亞太VI號衛星。本公司將確保利用好亞太IA衛星的剩餘壽命，為本集團的收益作出貢獻。

### 亞太V號衛星

亞太V號衛星是本集團第四枚在軌衛星，以取代亞太I號衛星，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三日開始商務營運，並定點東經138度地球同步軌道，預期操作壽命15.3年。亞太V號衛星是一枚由Space Systems/Loral Inc.以FS1300型號而建造之高功率衛星，備有38個C頻段及16個Ku頻段轉發器，該枚衛星的C頻段覆蓋中國、印度、東南亞、澳洲、紐西蘭、南太平洋群島、關島及夏威夷；其Ku頻段覆蓋中國大陸、印度、台灣、香港及韓國。此外，亞太V號衛星支持各種轉發器服務包括直播衛星電視、互聯網及超小口徑數據終端多種業務，而且更有連接美國的中樞橋樑的優點。

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之投入使用，為客戶提供最先進及周致的衛星通訊及廣播服務，將有效地提高本集團在衛星服務市場的競爭優勢。

### 衛星電視廣播及上行服務

在成功建立衛星電視廣播平台之後，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亞太衛視」)(一家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憑藉香港特別行政區衛星電視上下行牌照，正積極擴充廣

播及上行服務。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亞太衛視為區內增至37個衛星電視頻道提供上行及廣播服務。

### **衛星電訊服務**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亞太服務」），按香港固定傳送者牌照提供衛星對外電訊服務予地區內電訊營運商。亞太服務會繼續向香港及亞洲區電訊客戶包括衛星營運商、電訊營運商、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及話音批發商，提供VSAT（超小口徑數據終端服務）、話音批發服務、設施管理服務、以及Teleport Uplink Services（衛星地面站上下行服務）。

廣播及上行服務與電訊服務均有助於透過提供「一站式」服務及擴充客戶群，從而增強本集團競爭力。

### **業務展望**

轉發器需求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將緩慢地增長。市場競爭因供過於求而仍然激烈。轉發器價格仍將受到壓力。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將甚具挑戰性。然而，衛星替換計劃的成功，有助本集團強化其競爭力。我們有信心本公司將會渡過此短暫的困難。

### **財務**

截止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約為44%，資金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51倍。本集團應佔總權益為2,182,744,000港元。本集團持有可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438,060,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為33,724,000港元。本集團餘下資本承擔為1,340,000港元，主要用於設備的購置。

### **企業管治**

本集團將積極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特別是內部控制及遵守法規方面。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公司已廣泛地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要求的守則條文；同時，為加入一些守則條文，本公司已修訂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範圍以及成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本公司管理層亦成立了內部控制委員會，以積極建立及完善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亦成立遵守法規委員會，以監控所有相關法規的遵守。

### **總結**

本地區市場競爭將仍然激烈及轉發器仍供過於求，二零零五年下半年仍甚具挑戰性，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將有助於改善本集團未來幾年的業績。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職務之陳兆濱先生及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之林偉盛先生對本集團發展所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熱烈歡迎倪翼丰先生加入本公司為執行董事兼總裁，及欒桂珠女士加入本公司董事會為非執行董事。最後，本人藉此機會對關心和支持本集團之客戶、朋友表示感謝，並向本集團各員工衷心致意，感謝其對本集團所作出的努力和貢獻。

劉紀原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除稅後虧損為10,863,000港元，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減少虧損40,642,000港元，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及服務開支減少。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收入的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些亞太V號衛星容量使用合同，及來自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有所增加因而增加其他經營收入。服務開支減少主要是減少衛星折舊，其中沖抵了在二零零四年八月開始投入服務而引起增加之亞太V號衛星保險費用。

集團相信亞太VI號衛星開始營運將改善集團競爭位置。

##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期內集團主要資本開支為亞太VI號衛星建造、發射服務及發射保險費，由內部資金及銀行貸款支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資本開支為521,77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集團與銀行簽署一份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2.4億美元有抵押期貸款之第二次修改協議（「銀行貸款」）。第一次修改協議取消未動用部份之亞太V號衛星及備份衛星貸款，相應減低銀行貸款至1.65億美元，修改了亞太V號衛星貸款部份的第一次還款日期及若干財務條款。第二次修改協議延長亞太VI號衛星貸款部份提款期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並修改財務條款。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過往六個月期間已符合所有財務條款。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累計銀行貸款為1,205,100,000港元（154,500,000美元），由於亞太VI號衛星貸款部份的提款期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結束，未動用之亞太VI號衛星貸款部份已被取消。期內，集團已還款17,550,000港元（2,250,000美元），銀行貸款餘額為1,187,550,000港元（152,250,000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以美元結算及以浮息作基準。本集團債務到期償還概況如下：

償還年期	港元
一年內償還或按通知	120,510,000
一年後但五年內	830,232,000
五年後	236,808,000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持有可動用現金約438,06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3,763,000港元）及有抵押存款33,72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40,000港元）。該等款項連同業務經常性現金流量，集團是可以應付未來債務還款。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負債為1,714,652,000港元，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284,629,000港元，原因是從銀行貸款淨提款211,770,000港元（27,150,000美元）及增加應計支出。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升至44%，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5%。

## 資本結構

本集團繼續維持審慎理財原則及維持穩健匯率與利率風險原則。期內，本集團並無就匯率波動風險進行對沖安排，此乃由於大部份業務交易均以美元結算。銀行貸款利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息差計算。本集團將會考慮浮息貸款的利率波動風險，並在適當機會就利率波動風險採取對沖安排。

## 重要投資，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然擁有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亞太電訊」）55%權益。亞太電訊經營物業出租及相關設備管理服務。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亞太電訊仍然虧損，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為2,909,000港元，跟去年同期比較，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增加乃由於亞太電訊確認了5,0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估值虧損，其中本集團攤佔2,750,000港元。

## 分類資料

集團營業額按業務分類之分析，已披露於本公布附註2。

## 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收入增加13%至128,103,000港元。主要是反映增加了一些亞太V號衛星容量使用合同致使分類利潤增加。

## 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減少10%至17,613,000港元，分類利潤由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虧損改善錄得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利潤740,000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是失去部份VSAT及話音批發客戶，但此減少已沖抵從電視上行服務增加之收入。二零零五年分類利潤有所改善是由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話音批發服務計提了壞賬撥備而在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就不需要就該等計提撥備。

## 集團資產抵押

亞太V號衛星、亞太VI號衛星之建造、發射服務及其它設備合約，連同其發射保險索償、所有現有及未來轉發器容量合同及關於建造、發射服務及其它設備合約之終止賠償金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任何保險索償需存入指定賬戶內，由指定賬戶提款亦需按銀行貸款條款進行。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亞太V號衛星、亞太VI號衛星之資產抵押為數約2,848,97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8,169,000港元)及33,72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5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此外，其它若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數約4,82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87,000港元)的物業作為抵押。

##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本集團與供應商簽署協議。依據協議，本集團獲授權可要求供應商提供設計、建造、交付及發射一新衛星亞太VIB衛星。總選擇權價格為59,904,000港元。若行使選擇權，建造及發射亞太VIB衛星總代價為936,780,000港元及已付之選擇權費用可抵扣總代價。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已付之選擇權費用為59,904,000港元，已列賬於建造一衛星之預付款內。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承諾總額為1,34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6,599,000港元)，主要是已簽訂合約但尚未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設備採購。

##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詳載於本公布附註8。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166名(二零零四年：156名)。本集團按照各僱員各自之職責及現行市場趨勢付薪。本集團已設立激勵員工計劃，藉以鼓勵僱員對本集團作出更大的貢獻。本公司亦設立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僱員獲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以增進及提升與僱員工作範疇有關的知識。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44,252	130,623
服務成本		(121,045)	(134,601)
毛利／(毛損)		23,207	(3,978)
其他經營收入		22,790	3,463
行政開支		(37,031)	(39,569)
經營溢利／(虧損)	2	8,966	(40,084)
財務成本	3	(8,629)	—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2,909)	(160)
除稅前虧損	3	(2,572)	(40,244)
稅項	4	(8,291)	(11,261)
除稅後虧損		<u>(10,863)</u>	<u>(51,505)</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10,390)	(50,992)
少數股東權益		(473)	(513)
除稅後虧損		<u>(10,863)</u>	<u>(51,505)</u>
每股虧損	5		
— 基本		<u>(2.51 仙)</u>	<u>(12.34 仙)</u>
— 攤薄		<u>(2.51 仙)</u>	<u>(12.34 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報)
	千港元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21,905	2,680,330
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	15,757	15,945
投資物業	2,340	2,340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74,792	78,140
建造衛星之預付款項	59,904	38,454
會所會籍	5,537	5,537
按金、預付款項及遞延開支	33,990	28,044
遞延稅項資產	3,808	10,134
	<b>3,318,033</b>	<b>2,858,924</b>
<b>流動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	6 47,309	45,75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8,313	24,752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	5,340	2,7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33,724	21,1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8,060	673,763
	<b>582,746</b>	<b>768,108</b>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49,006	45,139
已收預繳租金	22,967	30,652
少數股東之貸款	7,488	7,488
本年稅項	87,109	84,768
一年內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7 118,457	66,339
	<b>385,027</b>	<b>234,386</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97,719</b>	<b>533,72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515,752</b>	<b>3,392,646</b>
<b>非流動負債</b>		
一年後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7 1,057,993	909,441
已收按金	15,101	12,607
遞延收入	250,107	261,380
遞延稅項負債	6,424	12,209
	<b>1,329,625</b>	<b>1,195,637</b>
<b>資產淨值</b>	<b>2,186,127</b>	<b>2,197,009</b>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報)  
千港元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327	41,327
股份溢價		1,287,525	1,287,525
繳入盈餘		511,000	511,000
認股權儲備		27,269	27,269
匯兌儲備		(39)	(20)
其他儲備		102	102
累計溢利		315,560	325,950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u>2,182,744</u>	<u>2,193,153</u>
少數股東權益		3,383	3,856
總權益		<u>2,186,127</u>	<u>2,197,009</u>

附註：

1.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語一併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董事會已按照最近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基準，釐定為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而預期採納的會計政策。

在本中期報告刊發日期後，即將生效或可供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自願提前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會受到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額外詮釋或作出其他修訂所影響。因此，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刊發日，不能準確地確定本集團對該期間的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

下文載列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會計期間有關會計政策變動之進一步資料，而有關資料已反映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內。

(a) 僱員購股權計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權付款）

於過往年度，倘僱員（此詞語包括董事）獲授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則毋須確認款項。倘僱員選擇行使購股權，則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僅會入賬列作購股權應收之行使價。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本集團於損益表中確認該等購股權公允值為開支，或倘該成本符合本集團會計政策確認資產則列作資產，並會在權益項下之股本儲備確認相應之增額。

如果僱員在獲得購股權前須履行歸屬條件，則本集團會確認在歸屬期間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否則，本集團會在授出購股權之期間內按購股權的公允值確認。

如果僱員選擇行使購股權，則有關之股本儲備和行使價將會轉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並減少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累計溢利的期初結餘29,32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29,328,000港元），相關之金額已計入股份溢價及認股權儲備中。採納此新會計政策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除稅前虧損並無影響。

僱員購股權計劃詳見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b) 投資物業（「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及HK(SIC)詮釋21,利得稅-收回重估非折舊資產）

有關投資物業的會計政策之變動如下。

(i) 確認收益表中公允值變動之時間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乃直接於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確認，惟倘以投資組合為基準的儲備不足以彌補投資組合的虧損，或倘先前於收益表中確認的虧損已撥回，或倘個別投資物業已出售則除外。在此等有限制的情況下公允值的變動會在收益表中確認。

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以來，投資物業公允值的一切變動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公允值模式直接於收益表中確認。

此等會計政策的變動已追溯性地採納，藉著增加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累計溢利的期初結餘5,5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7,700,000港元），以包括本集團先前之一切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鑑於採納此新政策，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除稅前虧損已增加2,75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即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的投資物業所減少之公允值。該減少已於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中反映。

**(ii) 計算公允值變動之遞延稅項**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按規定應用適用於銷售投資物業的稅率，以釐定於重估投資物業時是否有任何遞延稅項金額須予以確認。鑑於出售本集團投資物業時將不會有應付稅項，故此於過往年度並無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以來，根據HK(SIC)詮釋21，倘本集團無意出售物業及倘本集團並無採納公允值模式該物業便會折舊，故本集團於投資物業價值出現變動時，會按適用於物業用途的稅率確認遞延稅項。

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但對本集團於期終／年終的資產淨值和呈列期間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並無影響。

**(c) 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於過往年度，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以往歸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中之土地及樓宇）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折舊是按租賃土地的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沖銷其成本計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規定，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如果位於租賃土地上的任何建築物權益的公允值能夠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時或自前度承租人接收時或有關建築物興建日（如為較遲的時間）的租賃土地公允值分開確定，租賃土地便會列作經營租賃入賬。

因收購租賃土地而預付的任何地價或其他租賃付款均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沖銷成本入賬。

位於這類租賃土地上的任何自用建築物相繼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組成部份。

本集團已追溯採用新會計政策，但並沒有影響本集團於期末／年末的淨資產和所呈報期間本集團股東應佔虧損。而以前期間／年度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土地使用權將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示為「租賃土地作自用之權益」，而相關期間／年度的比較數額將予以重報。

**(d) 少數股東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於過往年度，於結算日少數股東權益乃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並獨立於負債分開呈報，並列作資產淨值的扣減款項。本集團截至本年度業績中的少數股東權益亦獨立列於收益表，作為計算股東應佔溢利前扣減之款項。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結算日資產負債表中的少數股東權益乃列於綜合資產負債中權益一節項下，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報。而本集團截至本期間業績中的少數股東權益已列在綜合收益表上，列作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分配期內之溢利或虧損總額。

於比較期間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收益表與權益變動表的呈列方式已相應重報。

**(e) 金融工具（「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與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

於過往年度，貸款手續費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遞延開支」並按相關銀行貸款年期攤銷。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未被攤銷之貸款手續費餘額要自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中扣減。

採納此新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期終／年終的資產淨值和呈列期間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並無影響。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的過渡期安排，比較數額不需予以重報。

## 2. 分類報告

分類資料按本集團之業務劃分。基本報告格式為按業務資料劃分，因比較合適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方法。

分類間之價格與其他客戶所訂之條款相近。

### 業務分類

本集團主要有兩大業務，分別為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和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

截至六個月止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		分類間之抵銷		合併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126,816	110,987	17,302	19,636	-	-	144,118	130,623
分類間之營業額	1,287	2,826	311	3	(1,598)	(2,829)	-	-
總計	<u>128,103</u>	<u>113,813</u>	<u>17,613</u>	<u>19,639</u>	<u>(1,598)</u>	<u>(2,829)</u>	<u>144,118</u>	<u>130,623</u>
服務收入							134	-
							<u>144,252</u>	<u>130,623</u>
分類結果	21,964	(5,604)	740	(2,869)	369	(3)	23,073	(8,476)
服務收入							134	-
未分配之經營收入及支出							(14,241)	(31,608)
經營溢利／(虧損)							<u>8,966</u>	<u>(40,084)</u>

## 3.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借貸利息支出	18,391	6,901
減：借貸成本資本化	(9,762)	(6,901)
	<u>8,629</u>	<u>-</u>
折舊及攤銷	80,355	103,9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溢利)／虧損	(46)	18
	<u>80,309</u>	<u>103,960</u>

## 4.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香港利得稅撥備	-	-
本年度稅項－海外	7,750	8,207
遞延稅項	541	3,054
	<u>8,291</u>	<u>11,261</u>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有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海外稅項包括已付或應付有關本集團在香港以外地區向客戶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而產生的預提稅項。

## 5.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10,39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99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3,265,000股(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413,265,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因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零四年同期內，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存在，所以每股攤薄虧損跟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6.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之信貸期平均為10日。以下為於結算日按賬齡分析之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特定呆賬撥備)：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日	16,884	22,167
31-60日	8,550	4,106
61-90日	9,138	4,278
91-120日	2,484	765
超過121日	10,253	14,437
	<u>47,309</u>	<u>45,753</u>

## 7. 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期內，本集團增加銀行貸款約229,32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及償還之銀行貸款約17,55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之資產為衛星約2,848,97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8,169,000港元)及銀行存款約33,72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5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自有抵押銀行貸款所得	1,187,550	975,780
交易費用	(11,100)	—
淨結果	<u>1,176,450</u>	<u>975,780</u>

## 8. 或然負債

(i) 於一九九九年以前之年度，本集團來自海外之轉發器使用收入無須繳付海外稅項。自一九九九年起，本集團若干轉發器使用收入須要繳付海外稅項，而自一九九九年，該等稅項已於財務報表中作出全額撥備。本公司董事認為新稅務條例應於一九九九年生效，因此毋須就一九九九年以前之年度之海外稅項作出撥備。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及以前之海外稅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該稅項總額約為75,864,000港元，此金額按過去年度賺得之有關轉發器使用收入及適用稅率計算。

(ii) 本公司已就銀行向其附屬公司授予之有抵押定期貸款作出擔保。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附屬公司已動用之融資金額為1,187,55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975,780,000港元)。

(iii) 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現正與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1999/2000及2000/2001課稅年度之香港利得稅申報仍在討論中。該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因將亞太IIR衛星之絕大部份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所餘可使用年期轉讓而取得，確認收益389,744,000港元。該附屬公司於1999/2000年度利得稅申報該項收益為非課稅資本性收益。稅務局現正審查有關非課稅資本性項目之申報，亦提出將所收取之款項列作該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收入處理，且相應享有亞太IIR衛星法定折舊免稅額之權利。

經考慮獨立專業意見後，本公司相信有合理之理據來支持申辯上述交易之收益應列作非課稅項目處理。因此毋須作出額外稅項撥備。倘本公司就資本性收益之申報不獲勝訴，估計可能出現之稅項約為56,000,000港元。

## 購回、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期間，除關於就準備《企業管治報告》及其所需內容之要求外(該些要求將於本公司就準備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之年報時才生效)，並除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委聘是無特定任期，是由於他們均須每三年輪值退任(惟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董事會主席及總裁則除外)及除董事會主席及總裁毋須輪值退任，是由於此舉有助本公司貫徹所作出決定的一致性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的會議上，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與財務報告事宜，包括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阮北耀先生、宦國蒼博士及呂敬文博士。

## 中期報告

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資料，將在適當的時候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頁刊登（本公司網址為：[www.apstar.com](http://www.apstar.com)）。

## 展望陳述

本公布載有若干展望陳述，而在該等陳述中以「相信」、「預期」、「計劃」及類似之詞語顯示。該展望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實際結果與該等詞語所顯示或暗示者可能有重大差異。有鑑於該等不明朗及風險因素，在本公司最近向美國證券及交易委員會（The U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存檔的表格 20-F 與提交的表格 6-K 中已列出該等不明朗及風險因素。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布刊發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倪翼丰及童旭東

非執行董事：

劉紀原（主席）、張海南（副主席）、林暉、尹衍樑、樂桂珠、吳真木、曾達夢（尹衍樑之替任董事）及郭家維（林暉及樂桂珠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北耀、宦國蒼及呂敬文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